

附件

切結書

本會_____申請辦理禮券聯合連帶保證協定，均遵循「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及「觀光旅館或旅館商業同業公會申請許可辦理禮券聯合連帶保證協定審查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並切結所附資料如有不實，除願受駁回申請或廢止許可之處分外，願受法律責任究處。

具結法人：

(蓋章)

代表人：

(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